

关于学校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的提示

各区教育局、江北新区教育和社会保障局，市属高校，直属学校：

为切实做好近期学校消防安全防范工作，根据市消委办《全国“两会”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提示》通知精神，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：

一、加强校园消防安全防范工作。各区各校要充分认清当前消防安全工作的严峻形势，进一步提高思想意识，强化政治站位，切实增强抓校园安全工作的使命感、责任感和紧迫感。要坚持问题导向，深入细致地分析研判本区本校的消防安全形势，找准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切实采取有针对性措施，强化校园火灾防范有效措施，坚决预防火灾事故在校园发生。

二、提升消防专项排查整治质效。各区各校要深入推进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，对宿舍、食堂、危化品室等重点场所，要加大排查力度重点治理。针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，要提级整治，严格督办，切实落实整改，全力消除校园火灾隐患。坚决克服“查不出问题”“查出问题不处理”侥幸心理，坚决杜绝监督“宽松软虚”问题，切实提高整治质效。

三、深化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。各区各校要加强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，深入剖析火灾事故原因教训，提高师生消防安全关注度。要开展全体师生消防安全素质提升行动，采取多种形式扎实做好用火用电用气、畅通生命通道、应急疏散逃生等安全常识宣传，指导学校落实“三清三关”，切实将消防安全宣传覆

盖到全体学生和教职工。利用好消防安全教育馆、主题公园、消防微型体验站、消防宣传车等宣传阵地，动员师生积极参观学习，参与沉浸式互动科普体验，不断提高自身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，努力实现全体教职工“人人会逃生、个个会应急”。

四、强化校园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。各区各校要严格落实学校安全值班和应急值守工作，明确带班领导和各级值班人员，确保一旦发生险情，能够第一时间调度处置。各区教育局要主动与消防、应急、公安、卫健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，加强协调联络，搞好工作联动，确保校园一旦发生消防安全突发情况，能够高效协同、合力处置。

南京市教育局学校安全管理处

2024年3月5日